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17-040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徐洪珊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徐洪珊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徐洪珊	是	4,690,000	2016.10.19	2017.6.15	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7.38%
徐洪珊	是	8,810,000	2016.10.20	2017.6.15	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2.64%
合 计	-	13,500,000	-	-	-	50.02%

2、股东股份累积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徐洪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6,991,45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69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9,6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35.75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1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6 日